

2041 如何用彙編使不懂原文的人用原文讀經？(旋風著)

我們以前分享過聖經所說讀經的方法是以啓示帶領查經，啓示是我們不能做的，能做的事其中之一是不要把聖經的話打折扣。用原文幫助讀經能更正確的瞭解聖經的意義，我不懂原文，在我學了用工具書如彙編幫助讀經後，聖靈常常透過原文啓示我使我瞭解聖經。舉例來說，聖靈會帶領我看一個原文字和相關的經文，使我瞭解以前不懂的經文。所以我的動機很簡單，希望別人也能得到這樣的啓示。用原文幫助讀經不只是為對聖經很熟的人，也是為想要更正確瞭解聖經而開始讀經的人，甚至於為想要正確瞭解聖經的朋友們。

首先我們在前言中提到、以前在「2039透過啓示錄第15章看讀經時該做的事」的三點事情，及討論聖經的一致性時可能有人會問的問題，我們因此在前言裏加上了更多的說明[1]。然後我們解釋為什麼要用原文讀經，和信心的原則相似，必須先有信才有可能進入基督的豐盛裏。在經驗中，我先會用工具書後，聖靈才開始啓示我去看原文。第三，我們一步一步的說明用彙編讀原文聖經的基本方法。如果你照著去做，應該可不花太多時間的就學到。第四，我們舉了一個非用原文不可的例子。接著我們又用一個例子看到彙編真是一個很好的工具。第六，我們用一個例子說明雖是字不同，但意義相同，因為一個是動詞而另一個是名詞。在結語中，我們提到了一個不可停止聚會的理由，並為什麼啓示對我們來說不全是超自然的原因。我們也看到了人有自由意志，有一個能聽的耳是不容易的。相信我們主動的願意和神同工後，祂會渴望祝福我們。

1. 前言:讀經中我們能主動的願意做的事情

在以前曾談到過，我們需要神主動的用啓示帶領我們讀經，我們是被動的 [1]。但我們能主動的願意做三件事情，所以我們是主動的被動。在[1]中是那三件事呢？(1)不要把聖經白紙黑字寫的話打折扣。我們舉了例子說明為什麼這是相當不容易做的。(2)加上用邏輯。我們舉例說明邏輯只是工具，信心所看見的不同會導致假設(公理)的不同。(3)加上聖經的一致性，我們是指神透過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，這會和有些人的定義不同。

這三點我們都舉例詳細的討論過，而人們會有疑問常是在我們討論聖經的一致性時，因此我們藉這機會再加上一些資料來討論這點。我們基於看到了啓示錄的寫法是按照時間次序的，因此在 [1] 中會說到有些基督徒是不能進、在新天新地時降下的新耶路撒冷的城的。我們知道這會引起爭論，但我們不得不這樣講，因為用邏輯在聖經的話上，我們不能不得到這樣的結論。

為什麼我們說啓示錄是按照時間次序寫的？舉例來說，在啓示錄的一開始講到的七印，七號(其中包括七雷)，七碗，是照時間次序寫的。譬如說，七印是照著次序揭開的。先是在啓示錄6:1說：『我看見羔羊揭開七印中第一印…』然後有『揭開第二印的時候，我聽見第二個活物說：「你來！」』(啓示錄6:3)如此按次序揭開了所有的印。所以尤其在開始，聖經確定了我們知道這本書是按時間次序寫的。在啓示錄10:4說：『七雷發聲之後，我正要寫出來，就聽見從天上有聲音說：「七雷所說的你要封上，不可寫出

來。」』約翰的確沒有寫出七雷來，他是順服的，按著他所看見的次序寫出來未來要發生的事情的。這和其他如四福音書不同，我們很清楚的看見四福音書的一些事情是不按時間次序寫的。

從另外一個角度來看，啓示錄是『耶穌基督的啓示，就是神賜給他，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。他就差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。約翰便將神的道和耶穌基督的見證，凡自己所看見的都證明出來。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，都是有福的，因為日期近了。』(啓示錄1:1-3)這是必要快來的事，而且希望每一個都讀，而又明講了約翰對七雷的順服，且在開始時又明講了按時間秩序，因此我們不能從人的角度看就亂改時間。從人的角度看一定看不到城外的是基督徒，要從神的角度看才能看得到。事實上，啓示錄一開始就說是必將要成的事，要大家都讀，神為什麼故意不按時間寫讓人看不懂，實在不合邏輯。要不，為什麼要寫，像七雷一樣不寫不是更好，不在那裏記載的事，不是真的絕對看不懂嗎？

回到原先的話題，有人懷疑這節經文不是按照時間次序寫的:『城外有那些犬類、行邪術的、淫亂的、殺人的、拜偶像的，並一切喜好說謊言編造虛謊的。』(啓示錄22:15)因為照(人的)道德律來說，這些人不可能是基督徒！這是對的。所以我們除了在[1]所說的原因外，我們在這裏分享更多的看見。首先我們知道基督徒只有一個標準，就是看神注重什麼，要從神的角度看事情，而不能從人的角度看！

只是神所注重的和從人的角度看事情會非常的不同。舉例子來說，如果照人的道德律，大衛犯了姦淫又藉刀殺人，怎麼會被神赦免？又因自己的驕傲數民，卻倒霉的是眾民，而在這次被處罰後，聖經就沒有記載神讓試探再臨到他的身上！又裝瘋對亞吉說謊，違背了律法，聖經也沒有提到任何神的懲罰！難道大衛不是基督徒嗎？神不公平嗎？當然不是！我們讀經實在要讀出來，神所看重的是什麼？從神的角度看事情。神有絕對的主權，是可以讓城外是基督徒的！我不會去問，為什麼祂會這樣做？因為發覺都是我們出了問題，而不是神出了問題！

如果一定要和在這之前的啓示錄21:8相比，你會發覺在啓示錄21:8說的那第二次的死的人包括了不信的。『惟有膽怯的、不信的、可憎的、殺人的、淫亂的、行邪術的、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，他們的分就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裏，這是第二次的死。』(啓示錄21:8)在啓示錄22:15中城外的人，並沒有包括不信的，所以是可以包括信但僅僅得救而軟弱的人，甚至於到受撒但的攻擊到拜偶像、說謊等等的地步。但神是不說謊的，信而稱義，只要開始時真正的信過一次，我們實在不能回頭說、每一個這樣的人從未真正的信過！只是這些人在城外哀哭切齒，彰顯了神的公義，也符合一次得救永遠得救的聖經一致性。知道這樣，會給人想要進城的動機，走上成聖的道路。在啓示錄的七個教會，在有些教會中，得勝的人是多麼少啊！

多數相同而有少數不同的經文有特別意義嗎？在舊約的一個例子中是有的，這例子可從出埃及記18:5開始：『摩西的岳父葉忒羅，帶着摩西的妻子和兩個兒子來到神的山，就是摩西在曠野安營的地方。』(出埃及記18:5)『於是，摩西聽從他岳父的話，按着他所說

的去行。摩西從以色列人中揀選了有才能的人，立他們為百姓的首領，作千夫長、百夫長、五十夫長、十夫長。…此後，摩西讓他的岳父去，他就往本地去了。』(出埃及記18:24-27)

我們看到了這次是來自屬世的，從摩西岳父來的，揀選了有才能的人。很顯然這樣行不通，而且也來源不對，因此摩西岳父走了一段時間後，有了第二次揀選有智慧的人，如申命記1:3-15所說：『出埃及第四十年十一月初一日，摩西照耶和華藉着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話都曉諭他們。…「我(摩西)便將你們各支派的首領，有智慧、為眾人所認識的，照你們的支派，立他們為官長、千夫長、百夫長、五十夫長、十夫長，管理你們。』所以在這個例子中，不同是有意義的，屬天和屬地的差別！

就像所說，不是所有的新約都是照時間寫的，但啓示錄不同，前面都是照時間寫的，怎麼會到人不同意或不瞭解時就不照時間寫呢？好了，這不是我們今天要討論的主題，只是指出來，不是邏輯有什麼問題，只是如果假設啓示錄不按時間次序寫，什麼結論都會有。今天要做的是踏出每一步，試著用工具書彙編讀出來原文的字義。

2. 為什麼要用原文讀經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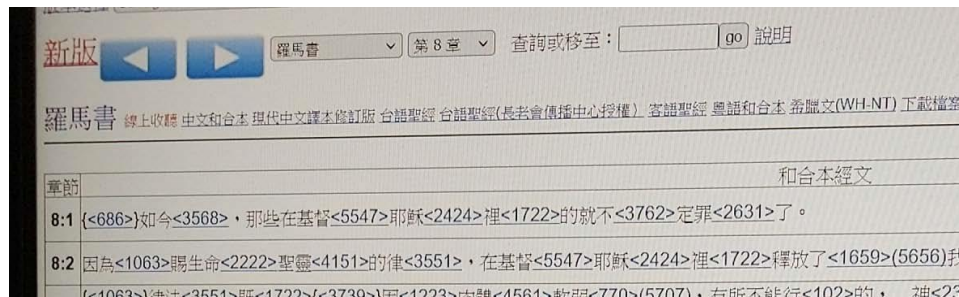
就像我開始說的，我不懂原文，只能用彙編(Strong's Concordance)學習聖經的字義部份。關於為什麼要用原文幫助讀經，第一是因為有非用原文不可的例子。更多的時候，彙編是一個很好的工具，透過它，我們有時可以真實的看到、聖經要告訴我們的是什麼，尤其對從沒用過原文幫助讀經的人，確定了一個字正確的意思，常會改變我們的瞭解和想法。我們要強調的一點，是彙編最多讓我們可知道原文的字義，和原文的文法無關。我最終選擇了不學原文，因為知道了文法也不能唯一的決定經文的意義，必須看上下文及用聖經的一致性，而且我自己也知道不可能學到專家的程度，不如有需要時再看這方面的工具書。

如果聖靈啓示我們去看原文，而我們不知道如何去使用工具書，不懂原文的人真的沒有辦法著手。就像我開始分享的一樣，在我使用工具書如彙編幫助讀經後，聖靈才常常透過原文啓示我，使我瞭解聖經，所以我的動機很簡單，希望別人也能得到這樣的啓示。這和信仰的原則類似，先要信，然後聖靈作工，所以先學會原文幫助讀經，然後聖靈才會透過原文作工。而且在我個人的經驗中，先用了工具書備而不用，總比不知道好，何況應該可以很快的學會，學會基本的方法後，要怎麼應用，就在乎個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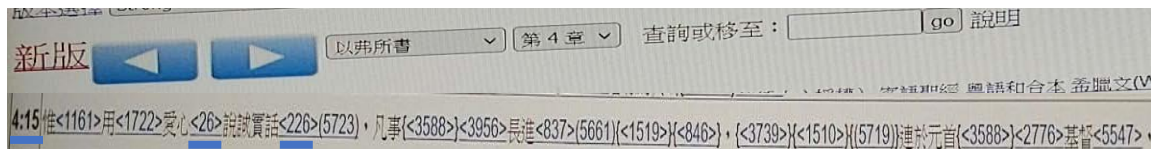
3. 彙編的基本使用方法

我們選擇了免費的網上「信望愛聖經工具」，因為它包括了我們所需要的，且有更多的用處，所以我們不是介紹這軟體，而是使用它的一小部份，任何其他相應的軟體都可使用，使用的原則應是相似的。因為彙編原是英文的，所以會英文的最好是用英文軟體。

現在我們儘可能的說明每一步的使用方法。首先在網路上打入「信望愛聖經工具」，按「聖經工具-信望愛信仰與聖經資源中心」。可以看到選項的網頁，相當複雜但應可看懂，我選的很簡單，舊約和新約都這樣選，『中文:「和合本」，原文編號:「放後面」，格式:「表格」』，然後打入輸入(enter)，我打入時顯示出來的是羅馬書第八章，有全章的經文照我所選的方式排列，所以你會看到如下的。



我們用和合本的這經文作例子看基本的使用方法。『惟用愛心(G26)說誠實話(G226)，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』(以弗所書 4:15)換成以弗所書第四章，到第十五節的地方，我們就看到以下兩者。



所以你就可從藍色的下劃線知道括弧內的數目是如何來的，在彙編中不同的字有不同號碼，可以很容易的找到那字的統計和意義。這時按 226 會出現另一視窗。在新視窗中按「出現經文」會看到只有兩個經文。另外一個經文為，『如今，我將真理(G226)告訴你們，就成了你們的仇敵嗎？』(加拉太書 4:16) 請注意，彙編字的意義系統是由字根而來，我們看相應的經文才可能知道這字是在聖經中如何使用。在這裏只出現二個經文，平常比較多，通常，如果一本書內夠多的話，你應可決定這字的意思。最壞的情況只出現一次，這時只好看上下文及聖經的一致性，也用字典作參考。

在目前我們只得到原始資料，在這裏，同樣的一個字有兩種不同的翻譯，那一個對，或有更好的翻譯？G226這字英文是truth，我們對中文的和合本比較熟，把兩個中文的經文並列。『如今，我將真理(G226)告訴你們，就成了你們的仇敵嗎？』(加拉太書4:16) 『惟用愛心說誠實話(G226)，凡事長進，連於元首基督。』(以弗所書4:15) 誠實話不一定是真理或真話，因為可能是錯的誠實話，這時會很慶幸別人沒有聽。而真理一定是真話，但是真話不見得是真理，包括了真理，不能劃等號，看聖經時會常常在不該劃等號時劃等號，這是我很容易犯的錯誤。其實聽別人的話也要如此，隨便劃等號會誤會別人的。我們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，而聖靈不是每一次講的都是真理。G26是指神的愛(Agape love)，所以這經文應更準確的翻成:『惟用神的愛(G26)說真話(G226)，...』(以弗所書4:15) 這裏我們用到了:(2)用邏輯；及(3)聖經的一致性。

4. 非得用原文不可的例子

約翰福音 21:15-17 說：『他們吃完了早飯，耶穌對西門彼得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(G25)我比這些更深嗎？」彼得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(G5368)你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餵養我的羊。」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(G25)我嗎？」彼得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說：「你牧養我的羊。」第三次對他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(G5368)我嗎？」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「你愛(G5368)我嗎」，就憂愁，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你是無所不知的，你知道我愛(G5368)你。」耶穌說：「你餵養我的羊。」我特別把原文的編號在括弧中寫出來，我們看見了希臘文的「愛」這個字有不同種的愛，中文看不出來，英文也看不出來，非得用原文不可。更多的時候，彙編是一個很好的工具，透過它，我們有時可以真實的看到、聖經要告訴我們的是什麼，正確的知道字的意思後，常常會改變我們的瞭解和想法。

5. 真實的看到彙編是一個很好的工具

我們用一個例子來說明，在啓示錄4:4-6中，第一次出現了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：『寶座的周圍…坐着二十四位長老，…有四個活物…』啓示錄5:6-8說：『我又看見寶座與四活物並長老之中，有羔羊站立，…他既拿了書卷，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，(having G2192)各拿着(G1538)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；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。』有人可能認為在啓示錄5:6-8中只有二十四位長老拿著琴和金爐。

我們首先注意到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常常是一起提到的，讓我們看這樣經文的一些例子。『每逢四活物將…那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…』(啓示錄4:9-10)『四活物就說：「阿們！」眾長老也俯伏敬拜。』(啓示錄5:14)『那二十四位長老與四活物就俯伏敬拜坐寶座的神， …』(啓示錄19:4)

如是在啓示錄 5:6-8 中只是指二十四位長老，就會用G3588 (who,which)說明是單指二十四位長老。猶如在啓示錄 1:9 所說：『我約翰就是(G3588)你們的弟兄，…』這字G3588 在啓示錄就出現了六十六次，多用一次又何妨呢？但現在用的是現在分詞 G2192，確定我們知道是同時指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。所以我們看到了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是代表和屬於一個團體的。

6. 意義相同只是詞類不同的例子

我們來看神的愛(Agape G26)是名詞;而(Agapao G25)是動詞，雖然是兩個不同的字，卻是同樣的意義。後者可在馬可福音10:21找到，『耶穌看著他、就愛(G25)他 …』回到原先的視窗，換成馬太福音第10章，到第21節的地方。按「25」會看到：『25 agapao {ag-ap-ah'-o}，可能源自agan(多);動詞。』前者在馬太福音24:12看到，『只因不法的事增多、許多人的愛(G26)心 …』回到原先的視窗，換成馬太福音第24章，到第12節的地方。按「26」會看到：『26 agape {ag-ah'-pay}，源自25;陰性名詞。』

7.結語

我們看到了彙編是相當好的工具，聖經說得很清楚，『你們不可停止聚會，…』(希伯來書10:25)這實在是為了我們的好處，因為不知道神會在什麼時候、透過弟兄姊妹的分享就啓示了我們，特別是常常會透過原文，這是為什麼我們今天會分享。

我們要強調一點，啓示不全是超自然的。如保羅見大光後，是神在異象中要亞拿尼亞去見保羅，告訴他一些事情。另外，我們要知道，人有自由意志，即使聖經的話和邏輯都成立了，仍然可以選擇不信，基本上是因為和我們的想法不同，也就是常常從人的角度看。我們要有啓示錄七個教會中都說的，要有一個能聽的耳。記得第一次認為是這樣被影射時，嘴雖沒說，心中可是不太服氣！現在知道了。在這裏要說的是，我只說要有一個能聽的耳，沒有說我有，聽別人的話的確也不能隨便劃等號，就如讀經一樣。人有自由意志，要有一個能聽的耳是很不容易的，我們要主動願意後，相信神不會任憑我們，渴望祝福我們。

相關的知識

[1] 在『 <https://a-christian-voice.com/> 』網站，按『對屬靈生命的瞭解』，接著按『2039 透過啓示錄第 15 章看讀經時該做的事』。